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2022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住房保障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2、负责受理保障性住房申请资格审核；
- 3、负责保障性住房的选配、回收、回购、和租赁补贴发放、调整等事务；
- 4、负责保障信息的收集和资格审核；
- 5、负责保障性住房的档案管理工作；
- 6、负责保障性住房的其他日常运营管理工作；
- 7、受理保障性住房使用方面违纪行为的投诉、举报，依据相关规定转办；
- 8、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纳入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6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0
九. 其他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2.0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75.93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67.4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3.68	本年支出合计	303.68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3.68	支出总计	303.68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 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收入	事业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合计	303.68		303.68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 服务中心	303.68		303.68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03.68	142.27	16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0	37.89	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9	37.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	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3	26.43				
20807	就业补助	0.41		0.4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41		0.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0	2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0	22.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	3.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0	18.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93	75.9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93	75.9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93	75.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5	6.45	16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1.00		161.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20.00		12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1.00		4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	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	6.4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03.68	一、本年支出	303.68	303.6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0	38.3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00	22.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5.93	75.93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7.45	167.4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303.68	支出总计	303.68	303.6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3.68	142.27	16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0	37.89	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9	37.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	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3	26.43	
20807	就业补助	0.41		0.4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41		0.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0	2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0	22.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	3.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0	18.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93	75.9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93	75.9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93	75.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5	6.45	16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1.00		161.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20.00		12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1.00		4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	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	6.4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2.27	137.15	5.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52	96.52	
30101	基本工资	20.69	20.69	
30102	津贴补贴	23.21	23.21	
30107	绩效工资	26.21	26.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4	7.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2	3.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	3.5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0	4.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5	6.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		5.12
30201	办公费	0.54		0.54
30202	印刷费	0.16		0.16
30205	水费	0.02		0.02
30206	电费	0.14		0.14
30207	邮电费	0.16		0.16
30208	取暖费	0.54		0.54
30211	差旅费	1.62		1.62
30216	培训费	0.27		0.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30228	工会经费	1.08		1.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3		0.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3	40.63	
30302	退休费	26.43	26.43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20	14.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6					0.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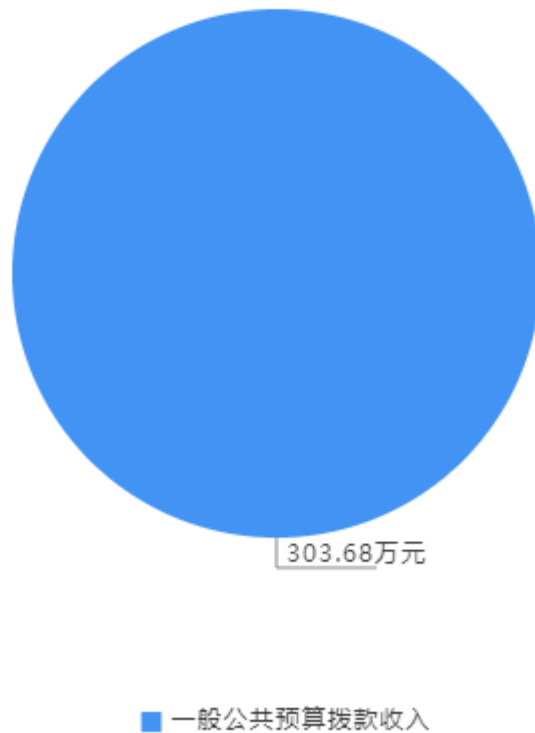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3.68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3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5.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7.45万元。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收支总预算303.68万元。

二、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303.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3.68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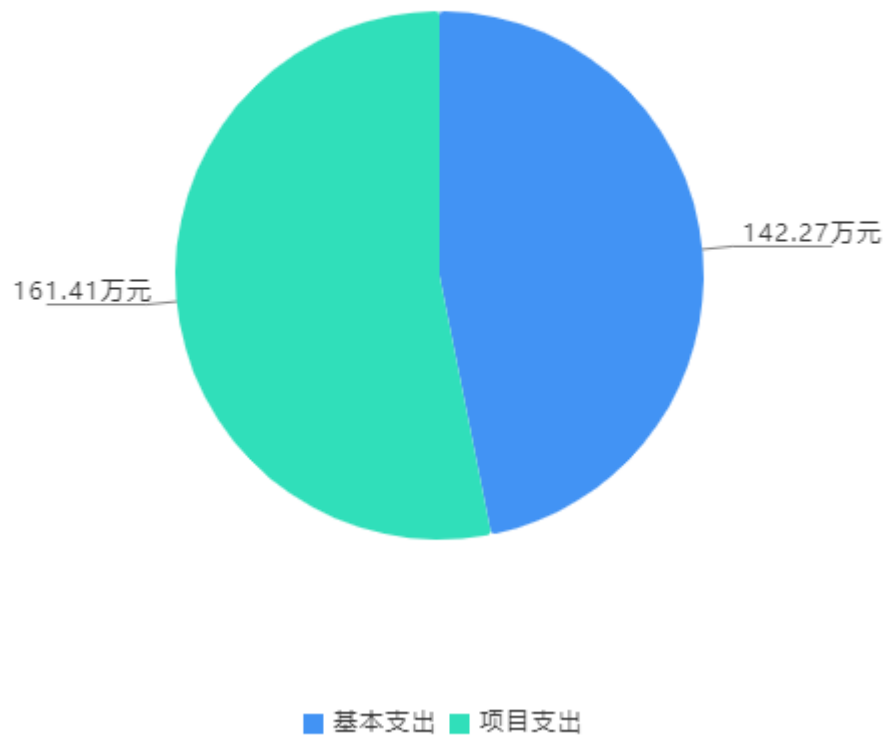
2022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303.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27万元，占46.85%；项目支出161.41万元，占5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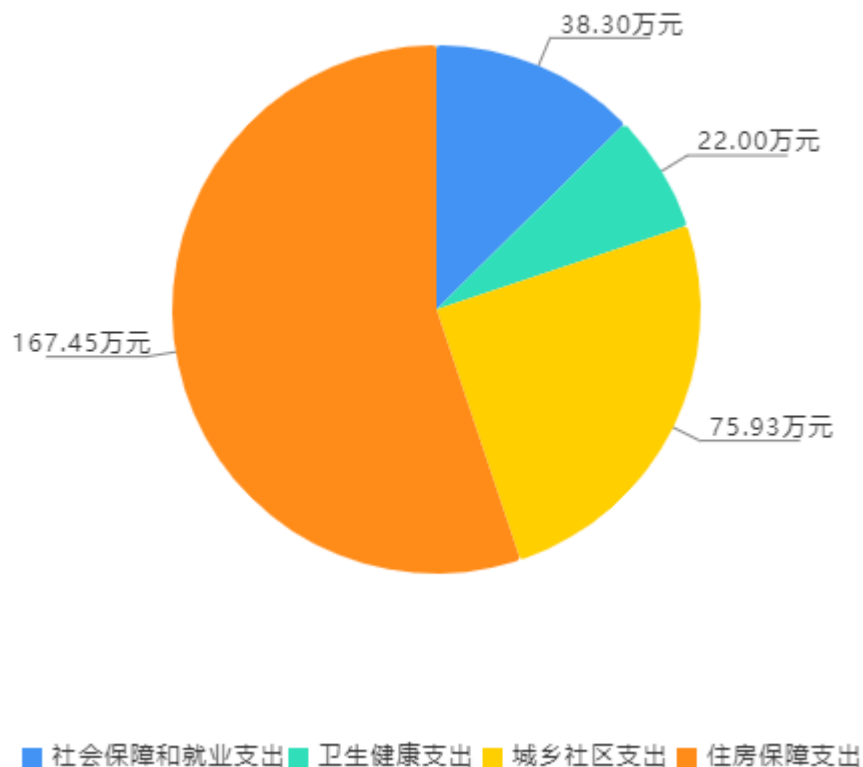
2022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03.68万元，比上年增加178.44万元，主要是项目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303.68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3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5.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7.45万元。

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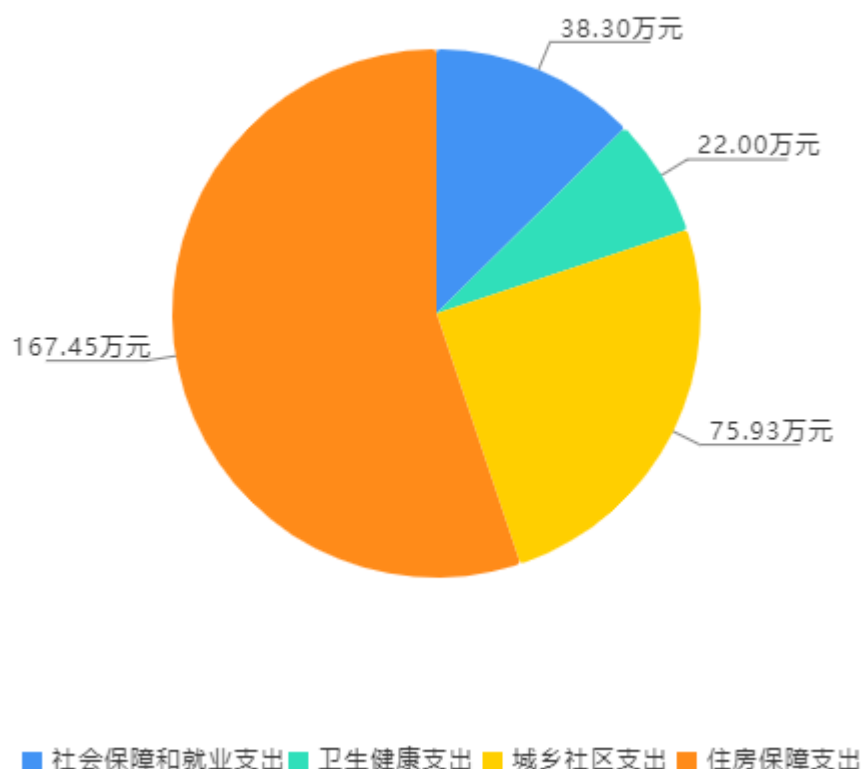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3.68万元，比上年增加178.44，主要是专项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8.30万元，占12.61%；卫生健康（类）支出22.00万元，占7.24%；城乡社区（类）支出75.93万元，占25.00%；住房保障（类）支出167.45万元，占55.14%。

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构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7.64万元，比上年增加1.49万元，增长0.24%。主要是养老基数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3.82万元，比上年增加3.82万元，增长100X%。主要是上年没有此科目。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26.43万元，比上年增加7.68万元，增长0.4%。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2年预算数为0.41万元，比上年减少5.3万元，减少0.93%。主要是2021年包含公岗工资。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3.50万元，比上年减少0.01万元，下降0.002%。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18.50万元，比上年增加14.15万元，增长0.43%。主要是基数增大。

7、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75.93万元，比上年减少9.6万元，下降0.11%。主要是压缩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2022年预算数为1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2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保障房维修资金纳入预算。

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2022年预算数为41.00万元，比上年增加4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22年纳入预算。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6.45万元，比上年减少0.07万元，下降0.01%。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六、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2.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7.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0.69万元，津贴补贴23.21万元，绩效工资26.2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7.6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8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50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3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0万元，住房公积金6.45万元，退休费26.43万元，医疗费补助14.20万元；

公用经费 5.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54万元，印刷费0.16万元，水费0.02万元，电费0.14万元，邮电费0.16万元，取暖费0.54万元，差旅费1.62万元，培训费0.27万元，公务接待费0.16万元，工会经费1.0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3万元。

七、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1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16万元，增加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0万元

八、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0.003%。主要是压缩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2年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底，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同仁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预算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项目2个，预算金额161.4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无